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  
兒童權利小組委員會

兒童權利與考試和學業的壓力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各委員簡介學校評估政策的制定及支援兒童學業和身心健康發展的相關措施。

課程、評估以學生為本

2. 教育局重視提供優質的學校教育。讓學生在德、智、體、群、美各方面均衡全人發展，發揮潛能及身心健康成長一直是重要的教育目標。而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正是學校課程七個學習宗旨之一。

3. 評估學生在學習進程的學習表現或成果，以了解學生學習進度及教學成效，是學與教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評估並不等於考試，考試只是不同評估模式其中之一。評估可按其目的以不同的形式進行。能促進學習的評估可以是持續地在日常學與教過程中進行，並應因應學生的知識、能力和態度，採用多元化模式，例如寫作時提供準則，讓學生自評；專題研習時讓同儕互評；或了解學生在家中的行為和態度時，讓家長評估等。藉著評估，教師和學校可診斷學生的學習進度，了解學生強弱，從而修訂學習目標、課程設計、教學策略及活動等，使能更配合學生的需要和能力，亦可調整對學生的期望，向學生提供具體評價和建議，讓他們知所改善，提高學與教的成效。而越來越多的家長亦明白子女評估的分數和名次雖有參考價值，但更重要的是通過評估了解子女的學習情況，對他們訂立合理的期望，並與學校溝通合作，共同協助子女改善學習。

4. 教育局一直強調評估應以學生為本，並明確指出學校須以學生學習的最大效益為考慮，靈活彈性地制訂校本評估策略，以照顧學生的學習多樣性，增強學習動機，並為學生創造空間，以達身心均衡發展的教育目標。

## 學校評估政策的制定 — 以評估促進學生學習

5. 教育局在 2014 年更新版的《基礎教育課程指引—聚焦·深化·持續（小一至小六）》（下稱「指引」）第五章「評估」中，臚列出評估的主要概念、原則及不同措施供小學參考，以優化學校整體評估政策，其中包括深化教師對評估的功能、模式，以及如何有效運用評估以助學生改善學習的了解，例如配合課程／評估目標，採用不同評估模式；有效地評改、分析及運用評估資料或數據，一方面為學生提供適切評價及評語等，讓學生知道如何作出改善；另一方面，教師亦須善用評估資料調整教學策略，以促進學生學習。我們鼓勵教師採用多元化評估模式，避免評估次數太多和過度依賴紙筆考試的情況，讓不同能力及不同學習風格的學生均有展示學習成果的機會。因此，我們建議學校檢視測驗的目的、次數和測驗範圍、嚴格訂定測驗次數、避免過分著重單以紙筆形式的測驗和機械式操練、也應避免過分艱深或只需強記的評核，為學生帶來過大的壓力。

6. 隨着「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於 2017/18 學年起實施，而各學習階段的課程指引亦已更新，十五年一貫的學校課程為學生提供了促進全人發展和終身學習的機會；而公開考試的次數亦已於 2009 年起實施新學制後減少至一次，有助紓緩學生的壓力，並創造空間讓他們發展不同的興趣。

7. 至於教育局、課程發展議會聯同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於 2012 至 2015 年間進行課程檢討，檢討建議包括精簡／優化／更新課程內容，精簡校本評核安排並在十個科目不實施校本評核等，以減輕教師和學生的工作量，並釋放空間以改善學與教。而作為新學制高中課程其中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其他學習經歷」繼續為高中學生提供體藝發展、德育及公民教育、社會服務，以及與工作有關的經驗的重要學習經歷，促進全人發展。

8. 評估的主要目的為促進學生學習。學校應培養學生尋求知識的興趣，引導他們以正面的學習態度面對學習過程中不可或缺的家課和評核，了解到適當的評估可讓自己了解學習目標、學習進展及個人強弱，適量的壓力可以是改善的動力。學生不應以評估中得到好成績為學習的最終或唯一目標。相反，他們應透過評估，找出自己需要再進一步改善的地方，並逐步做到自主學習。

## 學校家課政策的制定－質比量更重要

9. 家課是讓學生在課堂以外的時間，透過不同的形式鞏固課堂所學，激發思考，加強對課題的理解，建構知識。富有意義的家課可培養學生學習興趣，鼓勵他們積極、主動及探索日常生活問題，延展學習。教育局一直強調家課的質比量更為重要。教師在設計家課時，應有明確的目的及預期的學習成果，按學生的能力、學習需要和興趣，設計多元化的家課，幫助學生鞏固知識，應用所學或發展自學的能力。家課絕不等同補充練習、強記硬背及過量的機械式抄寫和操練。

10. 教育局在 2014 年的「指引」中重申學校應關注學生的全人發展，確保他們有充足的空間休息，也有餘暇參加其他有益身心的社群或課外活動，例如閱讀、運動或遊戲、發展個人興趣，並能與家人、同儕和朋友發展良好關係，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指引」中第八章「有效益的家課」提出一系列有關制定及推行校本家課政策的主導原則及建議措施，不斷提醒學校要考慮家課質與量的平衡，在訂定各級各班的家課種類和數量時，必須考慮學生在課餘也需要空間參與其他活動。

11. 由於每個學生的學習需要和學習能力都不盡相同，如以「一刀切」的方式訂定每天家課數量上限要求，是毫不專業的做法，未能照顧支援學習滯後的學生，也沒有考慮如何提升資優學生的潛質，對促進拔尖保底的工作毫無裨益。教育局指引清楚指出學校須因應學生學習的多樣性，制定適切的校本家課政策，協調各科教師，就家課的次數、數量、類型、內容質素定期進行檢視，及考慮家長的意見，以確保家課安排合適，家課的設計有效益，能配合學生的能力和興趣，並須讓學生有充足的休息時間、課餘時與家人相聚、遊戲或運動及發展個人興趣，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根據我們了解，現時不少學校已採用多元化家課模式，減少書寫家課；協調各級每天家課量；以及透過家長問卷調查，調適家課政策等，促進學生學習。家課和測考的政策亦會適時與家長溝通。

12. 教育局於 2015 年及 2016 年進行的一項問卷調查，訪問了來自近 100 間小學的約 7 000 名家長。調查發現即使在同一學校同一年級相同的課業安排下，學生每天做功課的時間有很大差異（由不足半小時至超過三小時不等），這反映功課量並非

主要及唯一決定學生完成功課所需的時間，而影響學生對於家課會否感到壓力的背後因素更是複雜。若將個別學校過分催谷學生的學業成績，未能訂定適切的評估或家課政策，或一小部分學生感到的功課和評核壓力，推論至是政策和教育系統的失誤，是過份簡化問題，並且混淆個別學生差異或個別學校對教學的取態與系統層面的問題。

13. 教師／學校是否牢固掌握「評估促進學習」的理念和方法至為重要。為協助教師在校內評估更有效地照顧學生的學習多樣性，教育局每年均舉辦有關評估的專業發展課程供學校校長、課程領導及教師報讀，透過講解評估政策的理念、學校經驗分享及小組討論等活動，深化教師對評估的認識，以期優化學校整體評估政策，達致提升教學質素之目的，讓評估回歸本位—有效促進學生學習，從而減輕學生在評估中的壓力。

### 全方位學習及為基層兒童提供額外支援

14. 教育局一向推動學生透過參與全方位學習活動，建立健康生活方式，達至全人發展。全方位學習強調要讓學生在真切情境和實際環境中學習。這些切身體驗能夠令學生更有效地掌握一些單靠課堂學習難以達到的學習目標。全方位學習活動有助照顧學生不同的需要，其功能包括品德和態度的培養、技能的訓練及創作力的啟發等。通過參與多元化的學習活動，學生可以學習與人溝通和合作，同時亦可以從中得到豐富的生活經驗。學生若有機會參與策劃及組織這些活動的工作，不但可獲得組織及領導能力的訓練，而且亦可以得到發揮潛能，發展自我的機會。因此，除了課堂學習、適當的家課及評估以外，全方位學習也是學校教育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15. 教育局不希望家庭經濟困難會影響學生在成長過程中獲得全面發展及健康成長的機會。為此，我們為基層兒童提供額外支援。由 2005/06 學年起，教育局實施「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課後計劃」），向公營（包括特殊學校）和直接資助計劃學校，以及非政府機構分別提供「校本津貼」及「區本計劃」撥款，讓學校及非政府機構分別籌辦校本及區本的課後活動。「課後計劃」的活動形式多元化，包括導修服務、學習技巧訓練、語言訓練、文化藝術活動、體育活動、參觀探訪、義務工作、自信心訓練、社交技巧訓練、領袖訓練及歷奇活動等，旨在幫助學

童獲得多方面學習經歷，以及增加對社會的認識，促進他們的全人發展及個人成長。除該計劃外，政府設有多項資助計劃，讓學校及非政府機構舉辦課後活動，以照顧學童的不同需要（例如賽馬會的全方位學習津貼<sup>1</sup>、社會福利署的「課餘託管計劃」、勞工及福利局的「兒童發展基金」等）。我們鼓勵學校靈活調配和整合現有資源，與非政府機構協作；並善用社區資源，以配合清貧學生的不同需要。在 2017/18 學年，「課後計劃」的總撥款共約 2 億 4,000 萬元。

## 支援兒童身心健康發展

16. 教育局重視培育學生健康成長和正面的價值觀，推動學校採用「全校參與」的訓輔模式支援學生成長。在教師和專業人員（包括學校社工、學生輔導人員及校本教育心理學家等）的通力合作下，採取多元的教學策略和補救性、預防性及發展性的輔導服務，照顧學生不同的能力和性向，以幫助學生克服學習困難和行為問題。如個別學生的問題持續，學校可轉介學生至校外的專業支援人員，如臨床心理學家、社會服務單位的社工或精神科醫生作深入評估及跟進。

17. 教育局亦一直推動學校營造關愛和諧的校園文化，加強師生關係及朋輩支援，使學生投入學習及校園生活。我們積極推動不同的成長計劃，如小學的「成長的天空」計劃、與不同的紀律部隊及制服團隊在中學推行的「多元智能躍進計劃」、「學生大使—跳躍生命」計劃等，以歷奇、團隊及解難訓練促進學生的抗逆能力，以自尊自律、勇於承擔和敢於求變的態度去面對挑戰。近年，教育局亦以正向心理學為藍本推行學生輔導計劃，協助學生建立正面的自我形象，學會尊重生命、珍惜所有。

18. 為提升學生的身心健康，教育局與相關的政府部門、非政府機構及學校協作，透過不同的支援措施和計劃，提升學生對精神健康的關注和認識，並加強他們的求助意識，減低同學對求助行為的負面標籤，以及增強他們處理困難的能力。教育局與衛生署在全港中、小學推行「好心情@學校」計劃，目的是將「好心情@HK」計劃的三個關鍵信息，「與人分享」、「正面

---

<sup>1</sup> 「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於2002年成立，目的是資助有經濟需要的中、小學生，使他們能參與學校舉辦或認可的全方位學習活動，令學生能發揮潛能，達至全人發展的目標。

思維」及「享受生活」，進一步在學校推廣<sup>2</sup>。就支援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教育局亦由 2017/18 年開始，為公營普通中、小學提供的「學習支援津貼」涵蓋有精神病患的學生，以便學校有更多額外資源照顧這些學生。

## 結語

19. 教育局重視優質教育，讓學生均衡健康發展，在評核政策和系統層面，致力推動能促進學生有效學習的評估（包括家課）政策。我們會持續透過不同渠道，例如通告、課程指引、教師專業培訓，闡明評估的目的、設計有效益家課的原則和政策，並推介學校良好措施。我們亦會透過學校探訪、重點視學及校外評核等，了解學校推行校本評估政策的情況，並給予回饋，以協助學校有效制訂校本評估政策，配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需要。

20. 父母對子女的成長影響很大。要讓學生健康成長，學習有成效，家校合作至為重要。教育局會加大力度向家長解釋評估在促進學習方面的積極意義，希望能改變家長過度重視評估結果而為子女帶來的壓力的情況。為此，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家校會）積極向學校及家長推廣《快樂孩子約章》。家校會在 2016/17 學年的工作重點包括提升家長在培育子女方面的效能，協助家長及早識別子女的情緒問題，及提升子女的正向思維。教育局會積極鼓勵各地區家長教師聯會及學校的家長教師會響應《快樂孩子約章》內容，舉辦相關的活動，提升學生的精神及心理健康。

21. 學習和成長的過程中難免有困難，只要學校和家長共同努力支援學生，協助他們學會面對和逐步克服困難，他們定會茁壯成長，建立自信心、堅毅的精神和正向的價值觀。我們期望社會人士能共同努力，改變「輸在起跑線」這種揠苗助長不健康

---

<sup>2</sup> 為讓學校和非政府機構可以有額外資源推行合適的精神健康相關活動，優質教育基金督導委員會亦由本年4月起免除「好心情@學校」計劃下以合作模式推行微型計劃的申請名額限制，並將微型計劃的撥款上限提高至200,000元。食物及衛生局聯同教育局、醫院管理局及社會福利署共同推出一項為期兩年的「醫教社同心協作先導計劃」，以醫、教、社協作模式，分兩個階段於2016/17及2017/18學年在17所學校推行，為學生提供精神健康支援服務。此外，教育局亦透過「教育發展基金資助的大學－學校支援計劃」邀請香港大學精神醫學系與學校協作，於2017/18學年推出「思動計劃+」，以推廣和發展學生的精神健康。另外，為提高教師對精神健康的關注，並加強他們識別和支援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的專業能力，教育局於2017/18學年起為教師安排「精神健康的專業發展課程」，包括為一般教師提供的初級培訓及為專責教師提供的深造培訓。

的競爭文化，讓年幼學童能愉快、健康而有效益地學習。

教育局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